# 华泰财险附加恢复保险金额保险条款（2026 版）

**第一条** 投保人在投保华泰财险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约保证保险类保险合同（以下简称“主险”）的基础上，可以投保本附加险。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发生主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导致保险人履行赔偿义务后，主险合同约定的保险金额自保险人履行赔偿义务之日起按保险人已支付的赔偿金额相应减少。**投保人可按主险约定的保险费率另行支付所恢复的保险金额对应的从投保人请求的恢复之日起至保险期间届满之日止按日比例计算的保险费，以恢复主险合同保险金额，并由保险人出具批单。**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约保证保险（2017 版）附加险费率表

1. **华泰财险附加先行赔偿及追偿保险条款**

规范类附加险条款，不收取保险费。

2. **华泰财险附加恢复保险金额保险条款**

规范类附加险条款，不收取保险费。